

证券代码：300839

证券简称：博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债券代码：123156

债券简称：博汇转债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通过电子通讯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金碧华先生召集主持。金碧华先生就本次董事会紧急通知的原因在会议上作出了说明。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博汇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自 2025 年 3 月 12 日至 2025 年 4 月 1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0.69 元/股）的 85%（不含 85%）的情形，触发“博汇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在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公司情况、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后，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提高可转债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向

下修正“博汇转债”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意一个指标高于本次调整前“博汇转债”的转股价格，则“博汇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博汇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约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博汇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本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博汇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5年4月17日（星期四）15:00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